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0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祖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